

# 2018 年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大队 预算公开说明

## 一、部门职责

兰州市消防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（以下简称高新区大队）是隶属兰州市消防支队的机关单位，于 2017 年经兰州市机关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批准成立，作为国家为负责一个区（村）级辖区的公共消防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而设立的专门消防机构，主要负责辖区内机关、团体、企事业单位的防火监督、建筑工程消防审核验收、开业前消防检查、消防知识普及、消防业务培训和对所辖中队的管理等业务；所属消防中队主要担负着辖区内的灭火救援、社会救助等任务。

## 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高新区消防大队内设 3 个队伍，分别为高新区消防大队、高新区消防中队、定远消防中队。高新区消防大队核定编制人数为 53 人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在职人数 13 人，其中定远消防中队 15 人于 2019 年 10 月正式执勤备战。高新区消防大队编大队长 1 名、政治教导员 1 名、参谋 3 名；定远消防中队为正连级，分别编中队长 1 名，政治指导员 1 名，士兵 13 名；高新区消防中队为正连级，分别编中队长 1

名，政治指导员 1 名，副中队长 1 名，士兵 30 名；聘用消防文职人员 7 名。

### 三、预决算收支情况

#### （一）部门预算总收支情况：

本年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742.52 万元，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经费拨款），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；部门预算总支出为 742.52 万元，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（其中基本 255.52 万元、项目支出 487 万元）。

#### 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：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742.52 万元，其中项目支出 487 万元，基本支出 255.52 万元。

###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

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共计 162 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 5 万元、印刷费 6 万元、水费 15 万元、电费 15 万元、邮电费 10 万元、取暖费 10 万元、差旅费 5 万元、维护费 20 万元、会议费 5 万元、培训费 2 万元、被装购置费 2 万元、专用燃料费 25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。

###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及“三费”情况说明

“三公”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；“三费”预算安排共计 12 万元，其中：会议费 5 万元、培训费 2 万元、差旅费 5 万元。

### 六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本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85 万元。

## 七、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

为全面贯彻落实新《预算法》、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、《中共甘肃省委、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甘发〔2018〕32号）精神，消防大队认真组织落实，推动绩效管理深度融入到预算的全过程，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为主线，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，加强财政绩效管理建设，各项收入和支出都按预算的目标完成。

现将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是积极开展以预算单位为责任主体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时效性的绩效评价工作；二是推动绩效管理深度融入到预算的全过程；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，进一步推动工作。

附：

2019 年消防大队预算收支总表

2019 年消防大队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2019 年消防大队预算收入总表

2019 年消防大队预算支出总表

2019 年消防大队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2019 年消防大队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2019 年消防大队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“三

费”支出表

2019年消防大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2019年消防大队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表